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4 年單親家庭徵文繪畫比賽辦法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二、參加對象：單親家庭之民眾（限中華民國籍）

三、比賽組別：

A 組	國小 A 組（一、二、三年級）
B 組	國小 B 組（四、五、六年級）
C 組	國中組
D 組	高中（職）組
E 組	大專院校組（含二技、四技、二專）
F 組	社會人士

四、比賽辦法：

◆ 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表單網址：<https://reurl.cc/lQNQkv>

QRcode:



◆ 應附文件：（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後，須再將以下應附文件之紙本資料寄至本會）

甲、 2024 年度徵文繪畫比賽報名表

乙、 113/1/1 至 113/10/14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 **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需檢附主要照顧者之戶籍謄本（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丙、 參與比賽之作品

◆ 以下各項比賽作品不論錄取與否，恕不退件，請務必自行留檔。

◆ 若因作品未標明清楚或未致電確認，而造成作品遺失或作者認定困難，本會恕不負責。

（一）徵文比賽

1. 紙本檔案

A、B 組使用 600 格字稿紙書寫，C、D、E、F 組請用 word 程式，新細明體 14 號字撰打，固定行高 25pt 行距，以 A4 紙張列印，並填寫作品標示單，於作品背面右下角黏貼。完成後於信封封面註記姓名、徵文比賽、組別字樣，郵寄至本會地址，請務必保留掛號憑證。

- (四) 預計頒獎時間後續將在基金會官網及 FB 粉專公告，請得獎者留意最新消息。
- (五) 頒發方式：
1.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
 2. 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凍結戶、警示戶、結清戶不可使用）。
 3. 獎狀於 114 年 5 月底前寄出。
- (六) 本獎金將依法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八、收件時間及聯絡資訊：

- (一) 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 (二) 申請書請親洽、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www.spef.org.tw)
- (三) 收件時間為 **113 年 9 月 16 日(一)至 10 月 14 日(一)止**，請將申請書及應備文件以掛號寄至本會，收件將以郵戳日期為憑。
- (四) 收件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x 組** 徵文/繪畫比賽申請
- (五) 收件地址：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

九、洽詢聯繫資訊

- (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 (二) E-mail：spef@ms24.hinet.net
- (三) 洽詢電話：(02)2312-3838
- (四) 官方網站：<http://www.spef.org.tw/>
- (五) 臉書粉絲專頁： 國際單親

2024 年度單親家庭徵文、繪畫比賽報名表

*比賽項目	☐ 徵文 ☐ 繪畫		
*比賽組別	☐ A 組(國小一、二、三年級) ☐ B 組(國小四、五、六年級) ☐ C 組(國中) ☐ D 組(高中職) ☐ E 組(大專院校組) ☐ F 組(社會人士)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宅) (公司) (手機)		
*住家地址	□□□-□□		
*戶籍地址	☐ 同上	□□□-□□	
*郵寄地址	☐ 同住家 ☐ 同戶籍	□□□-□□	
E-MAIL			
*學校名稱		*年級(科系) /班別	年 班 科系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地址	□□□-□□		

必備文件 (請確認已逐項檢附)

〈徵文〉	〈繪畫〉
☐ 紙本報名表 ☐ 書面徵文作品 ☐ 電子檔徵文作品 (紙本資料請一併繳交) ☐ 作品標示單 (報名表上剪下黏貼於書面作品背面右下角)	☐ 紙本報名表 ☐ (A 組)八開圖畫紙 ☐ (B/C/D/E/F 組)四開圖畫紙 ☐ 作品標示單 (請剪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請沿線剪下作品標示單 黏貼於徵文/繪畫作品背面的右下角

2024 年 作品標示單

附件二

比賽項目	組別	編號 (勿填)	姓 名	作品主題
☐ 徵文 ☐ 繪畫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第十一屆傑出單親家長表揚活動實施辦法

壹、宗旨

臺灣社會各個角落都有許多動人的故事，本基金會長期支持、協助、服務單親家庭的實務經驗中更直接接觸令人敬佩的單親生命史，因此為鼓勵單親尤其是弱勢的單親家長其堅毅勇敢且艱辛的角色，本會特給與表揚，藉這些不凡又為愛犧牲付出的故事，給予社會大眾正向啟發，支持並肯定表揚單親家庭其突破困境的努力與信念。

貳、目的

- 一、表揚傑出單親家長偉大之處。
- 二、肯定並給予信心鼓勵，使其發揮正面效益的影響力。
- 三、消弭社會大眾對於單親家庭的歧視並給予肯定及支持。

參、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肆、申請辦法

一、個人申請：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新住民需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單親家長皆可個人報名。

二、推薦申請：

各機關團體、學校或個人均可依據本辦法向主辦單位推薦或申請，**申請人簽名欄須由本人親簽。**

三、已獲獎者不得重複申請。（每人限得獎一次）

伍、申請時間

中華民國113年10月2日(三)起至113年11月20日(三)止（以郵戳為憑）。

陸、申請應備文件

- 一、推薦/申請表(需本人親簽，另若申請表上註明罹患疾病，需附上診斷證明)
- 二、申請者全戶戶籍謄本正本(申請日期需為113/9/1後，需含紀事內容)
- 三、家庭狀況一、二、三(A4紙張大小)
- 四、申請本人之112年綜合所得稅及財產清單正本(請至國稅局或稅捐處辦理)
- 五、依個人狀況提供其他相關文件(請以A4大小紙張送件，另個人或子女得獎獎狀，每人擇優至多10張為限)。

※若文件不齊將視為無效，不另行通知補件。

※參與之個人資料非經同意將保密不對外公開，以維護保障個人資料。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